

根据新课程标准编写

初中



七年级

开明出版社

古诗文全解精练

主编 司新华



全·细·精



目前惟一对古诗文全面进行抽丝剥茧式细解的辅导书

根据人教社最新版语文教科书编写

初中



古诗文全解精练

七年级

主编 司新华
编写 陶先进
游伟
余 燕
刘旭东
吴佳祥
王春燕



开明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初中古诗文全解精练 (七年级) 司新华主编. —北京: 开明出版社, 2004. 8
ISBN 7-80133-552-X

I. … II. 司… III. 文言文-初中-教学参考资料 IV. G634.30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070594 号

策划执行 柴 星
责任编辑 王 莹

初中古诗文全解精练 (七年级)

主编 司新华

*

开明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19 号 邮编 100089)

保定市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经销

开本 787×1092 1/16 印张 12.5 字数 233 千字

印数 1~20000 册

2004 年 11 月北京第 1 版 2004 年 1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ISBN 7-80133-552-X 定价: 15.50 元

编者的话

古诗文怎样学？新的课程标准要求学生从古诗文中学些什么？学生对古诗文的学习要求是什么？怎样才能更快更好地掌握古诗文的学习？这是一些急需思考和解决的问题。

本套丛书以这些问题为出发点，依据高中语文新课程标准的要求，吸纳了现代语文学习和语文教育研究里的阅读规律、思维品质和学习能力形成的研究成果，给学生提供了一个新的学习程序。

这个学习体系在对古诗文的学习过程中，采用从整体到局部的学习流程，积累、鉴赏、思考与练习结合，启发、吸纳和创造结合，既注重文言基础积累和培养对字词的辨析把握能力，注重培养对古诗文的内容和写作技巧的鉴赏评价能力，又帮助学生吸纳祖国传统文化思想以及古代文人的创作思维精华，培养学生鉴古知今和古为今用的能力，从而全面提高学生对古诗文的阅读能力以及学生的道德修养、审美情趣、思维品质和文化品位，切实体现了高中语文新课程标准里的一些主要思想。

本书的学习体系基本如下：

篇目学习里的内容主要由学习要求、作者（文集）或文体简介、学习程序这几部分组成。学习程序由整体感知、局部理解一二、质疑探讨、思考与探究、迁移训练、答案及翻译几部分组成。

整体感知，即帮助学生对内容、写法、语言、文体特点大致把握，为后面的局部理解做一些铺垫。

局部理解一，由文章解注、段意概括、疑点辨析、文言基础重点组成。在文言基础部分，有通假字、词类活用、古今异义、实词和虚词的一词多义归类、句式归类等，很利于学生切实把握文言字词句。

疑点辨析，是对词句争议处或疑难处的辨析，本栏目既能帮助学生准确把握一些字词的含义，又能培养学生在具体的语言环境中的文字理解能力。

局部理解二，由文章背景、内容赏析及写作特色、思路框图及思考与探究组成。

在文章内容赏析及写作特色部分，着重于对古诗文的内容与写法的鉴赏。这一部分针对一般老师上古诗文课鉴赏不够，一般资料只重写作特色分析这一欠缺，对于学生自学古诗文，培养理解和鉴赏古诗文的能力，以及应对考试中对古诗文内容和写法的分析都有着最直接的帮助。

思考与探究部分，由质疑探讨和联想感受组成。质疑探讨是对文章内容及思想的质疑探讨，是对文章内容及思想、作者态度的不同分析和评价（逆向或多向思考）；联想感受是从诗文的内容（含诗文人物、主旨）产生的影响及与当今社会的联系、对阅读者（学生）的影响，以及作者写作才能给阅读者（学生）的启发、作品比较这几个方面着手去展开联想、探讨观点。在这个部分，注重多角度的启发，对于培养学生的思维能力、思维结构，丰富学生的思维容量将起到很好的作用，同时对培养学生鉴古知今、古为今用的能力有很大的帮助。

迁移训练是依据考试题型对新的古诗文的字词句及文章内容和写法的理解训练，为了

便于学生学习和练习,在迁移训练之后,附上了参考答案及解说和古诗文的翻译。

整个学习程序是比较完整的,相信它会满足学生对古诗文学习的需要。当然,书中不足之处还存在,欢迎专家、语文教师、学生与我们一起探讨,我们将在再版时对本书进一步完善。

在本书的编写过程中,马东平、周继刚、龚文君老师也参加了部分编写工作,杨独明先生、刘旭东先生为本书的编写付出了大量的心血,在此表示感谢。

主编

2004年9月

目 录

【七年级上册】

童趣	沈复 (1)
《论语》十则	(10)
古代诗歌五首	(19)
观沧海	曹操 (19)
次北固山下	王湾 (24)
钱塘湖春行	白居易 (28)
西江月	辛弃疾 (32)
天净沙·秋思	马致远 (37)
山市	蒲松龄 (44)
《世说新语》两则	(52)
咏雪	(52)
陈太丘与友期	(53)
寓言二则	(61)
智子疑邻	(62)
塞翁失马	(62)

【课外古诗词背诵】

龟虽寿	曹操 (70)
过故人庄	孟浩然 (74)
题破山寺后禅院	王建 (78)
闻王昌龄左迁龙标遥有此寄	李白 (82)
夜雨寄北	李商隐 (86)
泊秦淮	杜牧 (90)
浣溪沙	晏殊 (94)
过松源晨炊漆公店	杨万里 (98)
如梦令	李清照 (101)
观书有感	朱熹 (105)

【七年级下册】

伤仲永	王安石 (108)
木兰诗	(116)
孙权劝学	《资治通鉴》 (125)
口技	林嗣环 (133)

短文两篇	(143)
夸父逐日	《山海经》(143)
两小儿辩日	《列子》(144)
狼	蒲松龄 (150)

【课外古诗词背诵】

山中杂诗	吴均 (159)
竹里馆	王维 (161)
峨眉山月歌	李白 (165)
春夜洛城闻笛	李白 (168)
逢入京使	岑参 (171)
滁州西涧	韦应物 (174)
江南逢李龟年	杜甫 (177)
送灵澈上人	刘长卿 (181)
约客	赵师秀 (185)
论诗	赵翼 (189)

童 趣

沈复

[学习要求]

1. 熟读并背诵课文，理解全文内容及句子含义。
2. 翻译课文，掌握文言词语。
3. 理解作者的精神体验——物外之趣，并分析其产生的原因。

[题 解]

沈复（1765—？）清代文学家，字三白，长洲（现在江苏苏州）人，擅长诗画散文，关于他的生平经历，至今没有文字方面的记载，但从其所作《浮生六记》来看，他应当出身于幕僚家庭，从小熟读诗书，却没有参加过科举考试。因家境衰微，他曾经沦落到以卖画为生的地步。然而，他与妻陈芸却意趣相合，连理情深。家庭遭受变故后，二人辗转于外地多年，尝尽人间百味，仍不放弃从事艺术生活。妻子逝世后，他曾前往四川充任幕僚。至此，在经历生离死别后，其艺术理想也终致破灭。此后，他的情况就不详了。

《浮生六记》是自传体散文，共六卷，并各有题目，依次是《闺房记乐》、《闲情记趣》、《坎坷记愁》、《浪游记快》、《中山记历》、《养生记道》。但据考证，前四记是其原文，后两记为伪作，文笔与前四记有较大差异。

读书中的“闲情记趣”一记，主要记述了作者与妻子一同美化居室及周围环境的琐事，其中也流露出作者夫妇俩对花木等自然之物的喜爱之情。该记以记童年趣事开头，着墨不多，但在描写儿童观察自然的独特心理过程上却别具特色，颇能引起人们对儿时的回忆。

整体感知

1. 作者写了几时的哪几件“物外之趣”？
2. 作者为什么会产生这样的物外之趣？

局部理解一

[文章解注]

余^①忆童稚^②时，能张^③目对日，明察秋毫^④。见

我回想年幼的时候，能睁大眼睛直视太阳，清楚地看到极细微的事物。（每次）看到

藐小之物，必^⑤细察其^⑥纹理。故^⑦时^⑧有物外^⑨之趣。

细小的东西，一定要仔细观察它的纹理，所以常常有超出事物本身的乐趣。

【注：①余：第一人称代词，我。②童稚：年幼。③张：睁开。④明察秋毫：比喻极细微事物都能观察到，形容眼力极好。秋毫，鸟类在秋天新生出来的极纤细的羽毛，后用来比喻极细微的事物。⑤必：一定。⑥其：代词，它的，指藐小之物。⑦故：因此，所以。⑧时：时常，常常。⑨物外：指超出事物本身。】

概述：第一段，开篇总述，写作者儿时视力极好，又爱仔细观察，总能发现物外之趣，点明文章主旨。

夏

蚊成雷。

私^①

拟作群

夏天，（夜里）蚊子（的叫声）就像打雷（一样），（我心里）暗暗地（把它们）比作群鹤舞于空中。心之所向，则或干或百果然鹤也。昂首观之，鹤在空中飞舞，心里这样，那么，成百上千（的蚊子）果然变成白鹤了。抬头看他们，连项^②为之强^③。又留蚊于素^④帐中，徐喷以烟^⑤，使颈项也因此变僵硬了。（我）又留了几只蚊子在白色的帐子里，慢慢地用烟喷（它们），让之冲烟而飞鸣，作青云白鹤观^⑥，果如鹤唳^⑦云端，为之怡然^⑧称快^⑨。

高兴得直叫痛快。

【注：①私：暗暗，暗自。②项：颈项，脖子。③强（jiāng）：通“僵”，僵硬的意思。④素：未染色的，白色的。⑤徐喷以烟：徐以烟喷（之），慢慢地用烟喷（它们）。⑥观：景象。⑦唳：鸟鸣。⑧怡然：安适的样子。然，……的样子。⑨快：高兴，痛快。】

概述：第二段，写作者将蚊群异想天开地想像成了“群鹤舞空”，又进一步将蚊子“冲烟飞鸣”，想像成“鹤唳云端”的图景，表现了一个孩子幼小心灵中自发的审美意识。这是第一件物外之趣。

余常于土墙凹凸处，花台小草丛杂处，蹲其身，使与台齐；定神细视，以丛草为^①林，以虫蚊为兽，以土砾凸者为丘，凹者为壑^②，神游其中，怡然自得^③。

显得心满意足。

【注：①以……为：把……当作。②壑：山沟。③自得：满足的样子。】

概述：第三段，写作者儿时把土墙、花台等处想像成森林、山野，并从中找到了愉快与满足，这又是一个物外之趣，为下文“庞然大物”的出现作铺垫。

一日，见二虫斗草间，观之，兴正浓^①，忽有一天，（我）看见两只虫子在草丛里争斗，（便）观察它们，兴味正浓厚（的时候），忽然有庞然大物^②，拔^③山倒树而来，盖^④一癞蛤蟆，舌一吐而二虫有（一个）极大的东西，推倒山撞倒树过来了，原来是一只癞蛤蟆，舌头一吐，两只虫子

尽^⑤为^⑥所吞。 余年幼， 方^⑦出神， 不觉呀然一惊。
就全被它吞下（肚子）了。我（那时）年纪很小，正（看得）出神，不禁呀的一声惊叫起

神定， 捉虾蟆，鞭^⑧ 数十， 驱之 别院。
来，（等到）神智平定（下来）捉住虾蟆用鞭子打了（它）几十下，把它赶到别的院子里去了。

【注：①浓：浓厚。②庞然大物：形容巨大的样子。③拔：推倒。④盖：语气词，“原来是”的意思。⑤尽：全。⑥为：介词，被。⑦方：正。⑧鞭：用鞭子打。】

概述：第四段，写作者观虫斗，驱虾蟆的故事，内容上与第三段相辅相承，同为物外之趣。



〔疑点辨析〕

1. 夏蚊成雷，私拟作群鹤舞于空中。

此句中的“私”字有两种说法：第一种解释为“自己”；第二种解释为“暗暗地”。

这两种说法中，第二种较妥当。“私”字在古汉语中主要有三种解释：一种是“自己的”，与“公”相对；一种是“偏私”“不公道”；还有一种是“偷偷地，暗暗地，私下”。显然，在该句中，“私”没有与“公”相对之意，这句话其实写的是作者个人的奇思妙想，不为外人知的，所以是暗暗地。至于有人认为这样解释，该句就没有主语，其实很简单，这句本身就是省略主语的省略句。

2. 徐喷以烟，使之冲烟而飞鸣，作青云白鹤观。

此句中的“观”字有两种解释：第一种为“观看，看”；第二种为“景象”。

这两种解释中，第二种较妥当。作者留蚊于素帐中，徐喷以烟，使之冲烟而飞鸣，这行为是基于前面已经把蚊子想像成了白鹤，联想到在图画中看到过的“青云白鹤”的景象，自然激发了作者幼小心灵的创造欲望，将蚊子“冲烟而飞鸣”的情景当作“青云白鹤”的景象。再则，“观看，看”都是动词，“景象”是名词。句中，“作”后的宾语也不能是动词，而只能是名词，因而，“观”字应作景象讲才妥当。

3. 以丛草为林，以虫蚁为兽。

此句中的“虫蚁”一词在有的版本中作“虫蚊”，正确吗？此外，有资料“虫蚁”译为“虫子和蚂蚁”，这恰当吗？

本文前面作者将蚊子想像成了白鹤，这是因为二者有相似处：都能在空中飞，都有长长的脚和嘴。而要把蚊子想像成野兽，就不恰当了。蚂蚁与野兽却有相似处：都是地上爬的，而且，在花台中的小草丛中出现的，也应以蚂蚁为多。故这里应是“虫蚁”而非“虫蚊”。

“虫蚁”译为“虫子和蚂蚁”，也不恰当。显然，蚂蚁是虫子的一种，将二者并举是不当的，这是译者犯了“望文生义”的错误。其实，这里的“虫蚁”二字用的是古代的一种特殊构词法，是“大名冠小名”的结构方式，与它类似的还有“虫蝗”“虫螟”“草茅”“鸟乌”等词，“虫”“草”“鸟”是大名，“蝗”“螟”“茅”“乌”是小名，在解释时都只指小名所讲事物，所以，“虫蚁”其实就指蚂蚁。

4. 忽有庞然大物，拔山倒树而来。

此句中的“拔”字，一般对其意思有两种看法：一种认为是“拔起来”；一种认为是“推倒”“推翻”。

两种看法中，第二种比较妥当。癞蛤蟆虽然在作者眼中已成了放大了千百倍的“庞然大物”，但绝不会把“山”——小石块拔起来，只是在爬动中将小石块带得滚到一边，所以译为“推倒，掀翻”较恰当。

〔文言基础〕

（一）通假字

昂首观之，项为之强。（强：通“僵”，僵硬）

（二）词类活用

1. 余年幼，方出神，不觉呀然一惊。（呀：语气词活用作形容词，形容吃惊的样子。）

2. 捉虾蟆，鞭数十，驱之别院。（鞭：名词活用作动词，用鞭子打。）

（三）古今异义

余忆童稚时，能张目对日，明察秋毫。

明察秋毫：古义，指能看清像秋天鸟兽新长的羽毛那样细微的事物，形容眼力好。今义，比喻为人精明，任何小问题都看得很清楚。古对物，今对事。

（四）一词多义

余 { 余忆童稚时，能张目对日（代词，我）
实冀三横唯余其一（剩下）

时 { 余忆童稚时（时候）
故时有物外之趣（时常，常常）

向 { 心之所向（朝向，朝着）
寻向所志（过去，以前）

使 { 使之冲烟而飞鸣（让）
晏子使楚（出使）
然则子何为使乎（使者）

观 { 昂首观之，项为之强（看，观看）
作青云白鹤观（景象）

尽 { 舌一吐而二虫尽为所吞（全，都）
林尽水源，便得一山（穷尽，完）

方 { 余年幼，方出神（正，正在）
太行、王屋二山，方七百里（方圆）
有池洼然而方以长（方形）

之 { 见藐小之物必细察其纹理（的）
心之所向（用于主谓之间，取消句子独立性）

之 { 使之冲烟而飞鸣（它们）
为之怡然称快（这，此）
送孟浩然之广陵（到……去）

为 { 以丛草为林（当作，作为）
孰为汝多知乎（认为，以为）
盖简桃核修狭者为为之（做，这里指雕刻）
昂首观之，项为之强（因为）
舌一吐而二虫尽为所吞（被）

以 { 徐喷以烟（用）
以丛草为林（把）
此独以跛之帮，父子相保（因为）
一儿以日初出时近（认为）

而 { 拔山倒树而来（表修饰）
舌一吐而二虫尽为所吞（表顺接）
前狼止而后狼又至（表转折）

其 { 见藐小之物必细察其纹理（它的）
蹲其身，使与台齐（自己的）
神游其中，怡然自得（那）

(五) 句式归类

1. 省略句

- ①夏蚊成雷，(我)私拟作群鹤舞于空中
- ②(我)昂首观之，项为之强
- ③(我)又留蚊于素帐中，徐喷(之)以烟
- ④一日，(我)见二虫斗草间
- ⑤(癞虾蟆)舌一吐而二虫尽为所吞
- ⑥(我)神定，捉虾蟆，鞭数十，驱之别院
- ⑦心之所向，则或千或百(的蚊子)果然(成了)鹤也

2. 状语后置

- ①私拟作群鹤舞于空中。即“私拟作群鹤于空中舞”。
- ②徐喷以烟。即“徐以烟喷”。
- ③一日，见二虫斗草间。即“一日，见二虫于草间斗”。



局部理解二

[文章背景]

沈复的《浮生六记》中“闲情记趣”一记，主要记作者长大后对花木的喜爱和婚后与妻子陈芸一同美化居室及周围环境的琐事。此时的作者与妻子过着一种粗衣素食的生活，但夫妻二人情投意合，一心从事艺术。这也使得作者胸怀豁达，尽情享受生活之趣。作者紧紧围绕“趣”字，以记述童年趣事开头，虽然只是一小段文字，作者却在表现儿童观察事物过程中奇特的想像上独具特色，因而也就具有相对的独立性。



[内容赏析]

本文的主旨是写作者儿时的“物外之趣”。“物外之趣”不是事物本身，却又与物有关，二者靠观察者细心的观察和奇特的想像来连接。文章虽没有连贯的情节，但作者却能通过叙述童年由夏蚊、虫、草引发的物外之趣，来诱发儿童的好奇心和想像力。

开篇先总说儿时视力极好，喜欢细致观察事物，常有“物外之趣”，“张目对日，明察秋毫”，表现了孩子的稚气、天真，“见藐小之物必细察其纹理”，说明作者小时有爱观察的习惯，一个“细”字表明其对细小事物的明察是细致入微的。有极佳的视力，又有细致入微的观察习惯，“故时有物外之趣”，这是总述，点明了文章主旨：产生“物外之趣”的原因，行文简洁。接着分述产生“物外之趣”的故事。

“夏蚊成雷”，既是比喻，也是夸张。作者由群蚊飞鸣之声与闷雷声的相似的特点联想到雷声，这是类似联想。夏蚊成雷，本该苦不堪言，但年幼的作者却并不苦于此，而是把蚊子想像成“群鹤舞于空中”的动人图景，这又是由二者的体形，都会飞等相似点产生的联想，这些联想照前文所说“明察秋毫，见藐小之物必细察其纹理”，又为下文作铺垫。“心之所向，则或千或百，果然鹤也”，心里这样想了，眼前就果真出现了群鹤舞空的景象，这是想像。现在看到了白鹤，又使作者联想到曾经看过的“青云白鹤”的图画。丰富的联想促使他有了模仿的意愿，于是“又留蚊于素帐中，徐喷以烟，使之冲烟而飞鸣”。“果如鹤唳云端”体现了一个孩子幼稚心灵中自发产生的审美意识，以及丰富的想像力。

作者年幼居城中，不能饱览大自然的风景，渴求的心使得他用想像来实现自己的愿望，他把花台上丛生的小草想像成树林，把小小的蚂蚁想像成林中的野兽，把土墙上高出的石块想像成了小山，把低陷的部分想像成沟壑，这样，小小天地俨然变成了自由而广阔的世界，可以尽情饱览大自然的风光了。

有一天，两只小虫子在相斗，而作者的眼中是两只野兽在相斗，使得他看得格外入神，完全陶醉于自己想像的世界里。不料，一个“庞然大物”忽然出现，拔山倒树而来，一伸舌头，便将两只“兽”吞下肚去，突如其来的变故将年幼的作者吓了一跳，心神安定下来，发现“庞然大物”不过是只癞虾蟆，便恼怒至极。他捉住了虾蟆，用鞭子打了几十下，赶到别的院子去了。不伤害它，只是赶走它，惩罚虾蟆，主要是因为它破坏了自己的审美情趣。这事也是一件“物外之趣”。由此，我们看到的是一个孩童正义可爱、天真无邪的心。

以上两件事都统摄于“物外之趣”之下，而又相辅相承，生动地说明了作者年幼时已有了自发的审美意识和审美情趣，而这一切又离不开他的细心观察和丰富联想、想像。



[写作特色]

本文是《浮生六记》中“闲情记趣”开头的一小段，内容不长，却紧紧围绕“趣”字，写出了作者童年的欢乐，既为写长大后对花木的喜爱以及美化居住环境之乐奠定了感情基调，又具有相对独立性，在描写儿童的心理过程上颇具特色。

1. 清新自然，儿童化的语言

文章虽为作者长大后所作，但行文中却全然没有装腔作势的成人口吻，完全是率直之语，诵读起来让人感到亲切而又真实可信。能张目对日，明察秋毫，这是视力极佳。现在视力好的大有人在，有谁会睁大眼睛对着太阳呢？但一个孩子会，不仅这样做了，长大后还把这“傻”事写了下来，其率直之心可见。“夏蚊成雷”，却看作“群鹤舞空”，童趣之心一展无余。留蚊帐中，“徐喷以烟，使之冲烟而飞鸣，作青云白鹤观”，则是一个孩童独特的游戏。“以丛草为林，以虫蚁为兽”，观虫斗，被“庞然大物”所惊，这些都是作者儿时向往自然、沉迷于大自然的童心展现。不矫饰，不做作，自然无华的语言下，一个无忧无虑、天真无邪的儿童形象出现在我们面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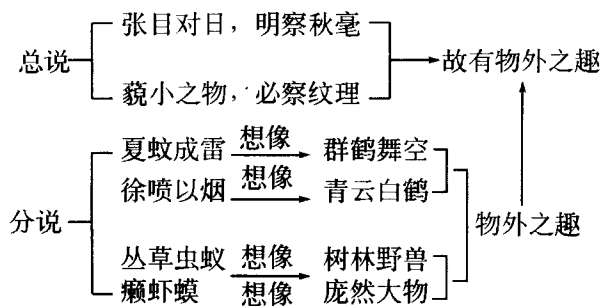
2. 恰如其分的心理描写

“怡然称快”“怡然自得”“不觉呀然一惊”，三处心理描写虽着墨不多，却不可或缺，儿时的作者经过想像和创造之后，眼前“出现”了“青云白鹤”的景象，这是他审美追求的目标，这一美好画面出现后，怎能不怡然称快？能在小小的院子中饱览“大自然”的风光怎能不怡然自得？观野兽（虫）争斗时，一个“庞然大物”出现了，此时的作者已经完全沉醉在他联想的境界里，眼前的实物都已经被放大了千万倍。癞虾蟆的大就可想而知，加之又是突如其来，在极短的时间内刺激作者，“呀然一惊”就显得自然了。

这些心理描写的句子，也能使读者感觉到主人公观察事物时的投入，情随物动，别是一番情趣。从而紧扣了“趣”字，突出了文章主旨。



[思路框图]



[思考与探究]

1. 课文第一段说能“张目对日，明察秋毫，见藐小之物必细察其纹理，故时有物外之趣”，就是说只要“明察”“细察”了，就有了物外之趣。这种看法对吗？

参考观点：从课文第一段可以看出“明察”“细察”是两个关键词语，意思是观察要敏锐仔细，只有这样才能获得物外之趣。但这绝不是说“明察”“细察”了就一定有物外之趣，结合全文内容可以看出，除了“明察”、“细察”之外，还要有丰富的联想、想像，才能真正获得物外之趣。夏蚊成雷，谁都不会对此感到高兴。作者只有通过想像，眼前出现的不再是蚊子而是白鹤后，才可能“怡然称快”。可见，敏锐细致的观察必须与奇特丰富的想像结合起来，才能在大自然中得到美的享受。

2. 课文后面三段都在写作者儿时的物外之趣，可否调换它们的位置呢？为什么？

参考观点：不可以。因为第二段与三、四段在写作顺序上是从室内到室外，而三段与四段在内容上则是层层深入的，先将院中土墙、花台等处想像成广阔的大自然，才会有之后的“神游其中”，发生“庞然大物”与“二虫”的生死之斗。

3. 年幼的作者由“夏蚊成雷”想像到“群鹤舞空”进而创造出“青云白鹤”的美好画面。这与下文将虾蟆想像成“庞然大物”在想像这一点上是否相同？

参考观点：两次想像并不相同。前一次想像作者是“细察”蚊子后，由它们与白鹤在体形特点、会飞这些方面的相似点引发的，接着出于模仿的意愿，有意创造了“青云白鹤”的美好画面，而“庞然大物”的出现则是基于作者将院中小小天地想像成了“大自然”一切事物都扩大了千倍万倍。作者当时正陶醉于自己想像的境界中，兴趣盎然地观看两只野兽（虫子）相斗，突如其来地出现了癞虾蟆，与虫子相比，自然是庞然大物。可见二者并不相同。

4. 年幼的作者“捉虾蟆，鞭数十”，为两只被吃的虫子打抱不平，“为何只是“驱之别院”呢？从中可以看出他是怎样一个人？

参考观点：作者捉虾蟆，鞭打它，并不是要伤害它，就是用的鞭子也可能只是小枝小草之类，从“驱之别院”之举可以看出作者虽有为两只小虫复仇之意，但主要还是因为虾蟆破坏了自己的美好情趣，这一点绝没有置虾蟆于死地的理由。由此，可以看出幼年作者的正直可爱、天真无邪。

迁移训练

阅读下面的文字，按要求答题。

有屠人货肉^①归，日已暮，歛^②一狼来，瞰^③担中肉，似垂涎垂；步亦步，尾行数里。屠惧，示之以刃，则稍却；既走，又从之，屠无计，默念狼所欲者肉，不如姑悬诸^④树而蚤^⑤取之。遂钩肉，翘足挂树间，示以空空。狼乃止。屠即迺归。昧爽^⑥径取肉，遥望树上悬巨物，似人缢死状，大骇。逡巡^⑦近之，则死狼也。仰首审视，见口中含肉。肉钩刺狼腭。如鱼吞饵。时狼价昂，直^⑧十余金，屠小裕焉。缘木求鱼，狼则罹^⑨之，亦可笑已！

【注：①货肉：卖肉。②歛：忽然。③瞰：看。④诸：相当于“之于”。⑤蚤：通“早”。⑥昧爽：黎明。⑦逡巡：欲进不进，迟疑不决的样子。⑧直：通“值”。⑨罹：遭遇。】

- 下列加点词语的解释，不正确的一项是()
 - 步亦步，尾行数里（步：步子）
 - 既走，又从之（既：……以后）
 - 不如姑悬诸树而蚤取之。（姑：姑且，暂且）
 - 缘木求鱼，狼则罹之（缘：沿着）
- 下列句子中加点词的意义用法不同于其他三项的是()
 - 屠惧，示之以刃。
 - 既走，又从之。
 - 心之所向，则或千或百，果然鹤也。
 - 观之，兴正浓。
- 文中议论的句子是()
 - 屠惧，示之以刃，则稍却。
 - 不如姑悬诸树而蚤取之。
 - 逡巡近之，则死狼也。
 - 缘木求鱼，狼则罹之，亦可笑已。
- 下列说法，不符合原文意思的是()
 - 从“瞰担中肉，似垂涎垂”，可以看出狼的主要目的是吃到肉。
 - 屠夫将肉“挂树间”，并“示以空空”，既是无奈之举，也属随机应变之举。
 - 当时的狼皮值钱，一张就值十多两黄金，所以屠夫发了财。
 - “缘木求鱼”指沿着树木去找鱼，本是古人当作笑话的事，没想到这头狼却真的上钩了，这也太可笑了。
- 翻译文中划线的句子。
 - 昧爽径取肉，遥望树上悬巨物，似人缢死状，大骇。
 - 时狼价昂，直十余金，屠小裕焉。

答案

- A. “步亦步”一句中的“步”都是“行走”之意，是动词，屠夫走，（狼）也（跟着）走。
- C. (A: “之”是代词，指狼；B: “之”是代词，指屠夫；C: “之”是助词，用于主谓间，取消句子独立性；D: “之”也是代词，指“二虫”。)
- D. (A: 叙述屠夫用刀吓狼这事；B: 写屠夫的心理活动；C: 写屠夫不敢上前的神态；D: 作者

对这个故事发表的议论。)

4. C. “直十余金”的“金”是指钱，而非指黄金。

5. (1) 译文：(第二天)黎明，(屠夫)前去取肉，远远地望见树上悬挂着(一个)很大的东西，好像人吊死的样子。(屠夫)非常害怕。

(2) 译文：当时，狼皮价格很贵，值十多两银子，屠夫发了一笔小财。

译文

有一个屠夫卖肉后回家，天已经快黑了。忽然，一只狼(窜了)出来，(眼睛)直盯着担子里的肉，口水拖得很长。(屠夫往前走)狼也往前走，紧跟着走了几里路。(屠夫)害怕了，把刀拿出来给狼看，(狼)就稍微后退了点，等到(屠夫)跑了，(狼)又跟上了他。屠夫没有办法了，暗暗想，狼想要得到的是肉，不如暂且把肉挂在树上，早上再来取。于是(他)(用钩子)钩住肉，踮着脚挂在树上，又把空空(的担子)给狼看，狼才停下来，屠夫立即径直回家了。(第二天)黎明，(屠夫)前去取肉，远远地看见树上悬挂着很大的东西，像人吊死的样子。(屠夫心里)很害怕，迟疑一阵后，走近(一看)却是狼。(屠夫)抬起头来仔细一看，只见(狼)口中含着肉，钩肉的钩子刺入了狼的上腭，像鱼吞鱼饵一样。当时狼皮的价格很贵，值十多两银子，屠夫发了一笔小财。沿着树木求取鱼，(本是笑话，)狼却上了钩，也太可笑了。

《论语十则》

[学习要求]

1. 掌握常用的文言词汇，能用现代汉语翻译课文。
2. 理解课文的思想内容，学习有关个人修养，学习方法，学习态度的内容。
3. 积累成语、格言，了解孔子及《论语》的有关知识。
4. 能流畅地朗读课文，背诵课文。

[题解]

孔子（前551—前479），名丘，字仲尼，春秋末期鲁国陬邑（今山东曲阜东南）人，我国古代著名的思想家，教育家，儒家学派的创始者。孔子幼年生活贫困，在青少年时期曾当过治丧时的吹鼓手，看管过谷仓、畜群。但他自幼好学，倾心求知。他曾向不同阶层的人学习各种知识，学礼于老聃，学乐于苾弘、襄。他聚徒讲学，首创私人讲学之风。相传他的弟子前后有三千多人，著名的有七十二人。由于教学需要，孔子很早就注意到对历史文献的整理研究，直到七十三岁逝世前，完成了对《诗》《书》《礼》《易》《春秋》的整理编纂工作。其思想言行主要反映在《论语》一书中。

《论语》是一部记录孔子及其弟子言行的书，由他的弟子及再传弟子编录而成，全书共二十篇，内容包括了孔子的政治主张、伦理思想、道德观念、教育原则和方法等。其中孔子思想的核心——“仁”始终贯穿于这些内容之中。书中体式不尽相同，以语录体为主，兼有对话体和叙事体。随着儒家思想在我国封建历史上占据主导地位，《论语》也被奉为儒家的经典著作。宋代朱熹把《论语》与《大学》《中庸》《孟子》合称“四书”。在《论语》简短的语言中，体现了孔子深刻的思想内容，对后代的政治、思想、文化艺术等都产生了巨大的影响，被西方人称为中国的《圣经》。

整体感知

1. 本文的内容主要包括哪两个方面？
2. 哪些内容对你有指导意义？

局部理解一

[文章解注]

子^①曰：“学而时习^②之，不亦说^③乎^④？有朋自^⑤远方来，

孔子说：“学习了知识，然后时常地温习它，不也高兴吗？有志同道合的人从远方来，

不亦乐乎？人家不了解（我）（我）却不生气，不也是君子^⑦吗？”

不也快乐吗？人家不了解（我）（我）却不生气，不也是君子吗？”

【注：①子：先生，指孔子。②时习：时常地复习。③说：通“悦”，愉悦。④乎：疑问语气词，相当于“吗”。⑤自：从。⑥愠：生气。⑦君子：指道德上有修养的人。】